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东晶电子　公告编号:2015011

2014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晶电子	股票代码	0021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宗泽	黄文玥	
电话	0579-89186668	0579-89186668	
传真	0579-89186677	0579-89186677	
电子信箱	ecec@ecec.com.cn	ecec@ecec.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309,474,323.81	244,347,046.18	26.65%	285,873,44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2,659,660.30	31,895,653.05	-578.62%	11,438,49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2,128,513.14	-55,877,398.77	-190.15%	5,300,504.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8,727,356.10	-3,376,030.95	-2,528.16%	31,070,447.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0.17	-535.29%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	0.17	-535.29%	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47%	3.69%	-29.16%	2.10%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1,715,347,191.60	1,452,953,650.19	18.06%	1,168,255,77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17,380,376.36	578,690,980.35	23.97%	546,799,157.02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10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551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千石创富-华夏银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东晶电子定向增发单一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0%	36,036,036	36,036,036			
李庆跃	境内自然人	14.12%	34,377,560	25,783,170	质押	15,330,000	
华宸未来基金-华夏银行-华鑫国际信托-慧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0%	18,018,018	18,018,018			
吴宗泽	境内自然人	2.70%	6,565,750	4,924,312	质押	2,930,000	
池旭明	境内自然人	2.14%	5,205,749	4,429,312	质押	2,470,000	
万琳	境内自然人	1.91%	4,645,455	3,484,091	质押	710,000	
金良荣	境内自然人	1.75%	4,257,705	3,193,279	质押	1,890,000	
俞尚东	境内自然人	1.15%	2,788,406	2,788,054	质押	1,670,0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龙信基金通1号集合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2,363,368	0			
陈利平	境内自然人	0.86%	2,102,328	1,602,32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发现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发现上述股东存在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管理办法》中认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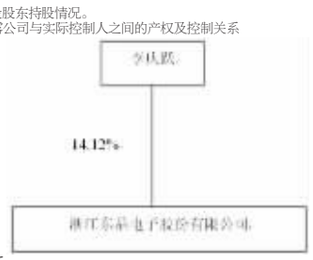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全球经济复苏艰难曲折,主要经济体走势分化,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石英晶体产品市场形势依然严峻,在日元持续贬值,电子行业整体发展平缓的环境下,市场需求竞争激烈,产品价格下跌,给电子元器件企业的经营发展带来巨大压力。在蓝宝石市场不断向好的形势下,公司通过前期的投入和建设,形成了长晶、掏棒、切、磨、抛、图形化衬底完整的LED上游产业链,不断完善提升工艺技术水平,快速响应市场变化需求,LED蓝宝石系列产品市场得到快速提升。

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公司管理层审时度势,为了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积极应对市场需求,调整产品结构,细化经营目标,强化精细管理,确保各项经营业务有序开展,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0,947.4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6.65%,实现利润总额-15,834.1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64.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265.97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578.62%。由于LED蓝宝石项目前期投入较大,报告期内仍处于在建在投之中,产品成本较高,资金成本负担较重,影响公司业绩。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财政部于2014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将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投资从长期股权投资中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进行了追溯调整。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将本公司辞退福利、基本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单独分类至辞退福利及设定提存计划核算,并进行了补充披露。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将本公司核算在其他非流动负债的政府补助重分类至递延收益核算,并进行了追溯调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12月16日,东晶光电与自然人徐良、刘忠尧共同出资设立浙江东晶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晶新材料"),注册资本6,000万元,其中东晶光电以机器设备作价4,200万元出资,持股比例为70%,徐良、刘忠尧以货币资金、专有技术共计1,800万元出资,持股比例共计30%,故自2014年12月16日起将东晶新材料纳入合并范围。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东晶新材料已完成工商登记,相关机器设备、专有技术尚未完成权属变更,出资货币尚未到位,尚未开展经营业务。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5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1-3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负值

净利润为负值

2015年1-3月净利润（万元）	-2,300	至	-1,800
2014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058.9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市场面临市场激烈竞争的压力,产品价格有所下降;LED蓝宝石系列产品的市场开拓直接影响2015年一季度经营业绩。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李庆跃: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东晶电子　公告编号:2015013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3月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5年3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李庆跃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独立董事吴雄伟先生、周亚力先生、徐杰震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详细内容刊登于2015年3月18日的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实施公积金转增。

由于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期,资金需求量大,同时2014年度亏损较大,导致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故201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五、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报告》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15年3月18日的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15年3月18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为了公司的发展需要,2015年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0.0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以金华市宾虹西路555号、金华市工业园区27号路以南19号路以西、金华市秋滨街道花溪路218号等(土地、房产、设备、信用)对上述期限和额度内的借款提供抵押(信用)担保。包括母公司为自己、及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资产抵押、担保;子公司为母公司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的具体借款和抵押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执行。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到期可以续聘。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经核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进行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能够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审计过程中表现出了应有的业务水平和职业道德,建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5年度的审计机构。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的有序开展,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5年 3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610152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就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鉴证报告及保荐机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追加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14年修订)》、《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定于2015年4月8日上午9:30,在浙江省金华市宾虹西路555号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东晶电子　公告编号:2015014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8日(星期三)上午9:30;

②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7日-2015年4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8日上午9:30至 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7日下午15:00至2015年4月8日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①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4月2日(星期四),股权登记日下午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③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召开地点:浙江金华宾虹西路555号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2014年年度报告》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6、审议《关于201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7、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审议《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审议《关于向全资子公司追加担保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采用累积投票制。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需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的相关内容见公司2015年3月1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股东可现场登记,也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要条件。

2、法人股东请持法人股票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加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前往登记;

3、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提交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

4、委托他人登记或出席会议的,须持有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本人身份证及股票帐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5、股东也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传真方式办理参会登记(传真件请注明:股东姓名、股东帐号、持股数、通讯地址、讯邮编、联系电话),但会议当天须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票帐户卡。

6、登记时间:2015年4月3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

7、登记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宾虹西路555号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99;

2、投票简称:东晶投票;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东晶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次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一至议案十二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议案一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二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三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议案四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0
议案五	《2014年年度报告》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5.00
议案六	《关于201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6.00
议案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00
议案八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00
议案九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追加担保的议案》	9.00
议案十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
议案十一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00
议案十二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2.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4月7日下午15:00至2015年4月8日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

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注意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与交通费均自理。为依法开好股东大会,公司将严格执行通知精神,不向与会股东发放任何形式的礼品。

2、会议联系人:吴宗泽、黄文玥

3、联系电话:0579-89186668

4、联系传真:0579-89186677

5、通讯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宾虹西路555号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邮政编码:321017

六、附件:

1、授权委托书

2、回执

七、备查文件:

1、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题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一)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反对☐、弃权☐

(二)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反对☐、弃权☐

(三)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反对☐、弃权☐

(四)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赞成☐、反对☐、弃权☐

(五) 《2014年年度报告》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赞成☐、反对☐、弃权☐

(六) 《关于201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

(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

(八)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赞成☐、反对☐、弃权☐

(九)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追加担保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

(十)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

(十一)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

(十二)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回执

回　执

截止2015年　月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拟参加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　(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特此通知。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东晶电子　公告编号:2015015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3月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5年3月16日下午2: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方琳女士主持。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4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由于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期,资金需求量大,同时2014年度亏损较大,导致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故201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四、审议通过《2014年年度报告》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监事会认为:

1、《2014年年度报告》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4年年度报告》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并且其内容是真实的、准确的、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4年度的经营状况。

《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15年3月18日的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15年3月18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为了公司的发展需要,2015年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0.0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以金华市宾虹西路555号、金华市工业园区27号路以南19号路以西、金华市秋滨街道花溪路218号等(土地、房产、设备、信用)对上述期限和额度内的借款提供抵押(信用)担保。包括母公司为自己、及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资产抵押、担保;子公司为母公司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的具体借款和抵押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执行。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到期可以续聘。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就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到位,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及监督作用;2014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5年3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经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核实,监事会认为:公司认真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追加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年-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着眼于公司长远 和可持续的发展,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 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能够 保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5年3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等具体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5年3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东晶电子　公告编号:2015016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 385号文核准,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4年7月31日由主承销商(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全部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4,054,054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5.55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99,999,999.70元,扣除发行费用7,500,000.00元后,于2014年8月1日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92,499,999.70元;另扣减其余发行费用1,150,943.3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91,349,056.31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610315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净额为289,142,470.03元,已于2012年全部使用完毕。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14年8月1日实际到位募集资金:	299,999,999.70
减:发行费用	8,650,943.39
2014年8月1日募集资金净额:	291,349,056.31
加:2014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8,449.41
减:补充流动资金	291,357,505.72
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本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本公司预算范围内,必须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由公司负责募集资金项目的部门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度编制计划书,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经主管经理签字后报财务部,由财务部审核后,逐级由项目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及总经理签字后予以付款;凡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须报股东大会审批。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本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14年7月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连同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